



证券代码：870804

证券简称：科志股份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四川科志人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停牌情况概述

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

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

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未按要求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

因存在上述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2年6月30日起停牌。

当前停牌事项不涉及其他证券产品。

二、停牌事项进展

2022年6月29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报材料。

2022年6月30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GF2022060088）。北京证券交易所已正式受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

2022年6月30日，科志股份因财务报告到期补充审计事项申请中止审核，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试行）》第五十条，中止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

2022年8月15日，科志股份中止审核情形消除，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试行）》第五十二条，恢复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

2022年9月5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四川科志人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具体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2/2022-09-05/1662378846_853980.pdf

2022年11月3日，公司与保荐机构提交的《关于四川科志人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具体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2/2022-11-03/1667467327_931591.pdf

2022年11月14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四川科志人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具体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2/2022-11-14/1668423492_524528.pdf

2022年12月26日，公司与保荐机构提交的《关于四川科志人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具体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2/2022-12-26/1672040156_253577.pdf

2023年1月4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四川科志人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具体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1-04/1672823776_966876.pdf

2023年3月10日，公司与保荐机构提交的《关于四川科志人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具体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3-10/1678439649_477211.pdf

2023年3月31日，公司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2023年第17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审议结果：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



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具体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3-31/1680263286_744433.pdf

2023年3月31日，科志股份因财务报告到期补充审计事项申请中止审核，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第五十条，中止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

2023年5月19日，科志股份中止审核情形消除，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第五十二条，恢复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

公司于2023年7月2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同意四川科志人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603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该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7-24/1690184047_876413.pdf

由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注册批复有效期已于2024年7月20日届满，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被暂停保荐资格尚未恢复，不具备启动发行上市的客观条件，未能在注册批复有效期届满前完成发行。

三、复牌依据及复牌日期

由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注册批复有效期已于2024年7月20日届满，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被暂停保荐资格尚未恢复，目前不具备启动发行上市的客观条件，未能在注册批复有效期届满前完成发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第二十四条、第二十六条等相关规定，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24年7月23日起复牌。

股票复牌后，本公司仍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

四、备查文件目录

《四川科志人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复牌申请表》

四川科志人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2日